

海南省打赢脱贫攻坚战 指挥部文件

琼脱贫指〔2018〕2号



海南省打赢脱贫攻坚战指挥部关于印发 省委书记刘赐贵在《省委脱贫攻坚战督察组 培训班开班式方案》上重要批示的通知

各市、县、自治县指挥部，洋浦经济开发区扶贫指挥部，各省委
脱贫攻坚战督查组：

2018年4月23日，省委书记刘赐贵在《省委脱贫攻坚战督
察组培训班开班式方案》上作出重要批示，内容十分及时、十分
重要，指出了督查工作的要害，明确了改进督查工作的努力方向，

特别是强调了何为“失职”，何为“渎职”。望各市县、各相关部门、9个督查组认真领会、落实到位。各督查组在培训班上要逐项理解、领会，把握批示的要点。批示全文如下：

“李军同志：督查组的全体同志要了解和掌握脱贫攻坚的各项政策要求，尤其是“精准”的工作内容，培训班授课首先要做到。决不能没有实效的督查，切实防止形式主义掩盖存在的真实问题。各市县自查和督查要明确责任，发现问题举一反三，做到省域全覆盖，一人不漏，一人不错。有问题未查出是渎职，查出问题要现场督促协调立行立改，并建立长效机制；查处问题未落实整改是失职。下月省四套班子成员分别深入村户进行复查，具体方案由省委办公厅安排。抄：四套班子成员，各市委书记、各市县长。”



抄送：省委书记、副书记、常委，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，省政府省长、副省长，省政协主席、副主席，省委办公厅、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、省政协办公厅，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单位。
